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HU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7

### 有關共同投資物業之 須予披露交易之最新公佈

董事會就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就有關共同投資之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就有關共同投資情況之最新公佈（「該公佈」）作出此最新公佈。除本文內另行訂定外，本公佈中所用之詞彙均與該公佈中之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佈乃由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作出。

#### 有關共同投資物業之最新情況

如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所發佈之公佈，共同投資者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接獲投資經理更新有關共同投資情況。由於意料之外之 2019 冠狀病毒病（「COVID-19」）全球大流行病已廣泛地影響不同經濟界別，投資經理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通知共同投資者，A 座之賣方已同意將收購延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完成。吾等將適時及相應地為本公司全體股東更新投資最新重要情況。

本公佈乃由根據上市規則第 14.36 條作出。

##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所用之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共同投資」	指	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之共同投資協議項下擬對 A 座（以往稱為「T3 物業」）之共同投資；
「共同投資者」	指	Peninsular Wonder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及為 Jinhui Shipping 之全資附屬公司，及為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擁有其約 55.69% 權益之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投資經理」	指	Phoenix Property Investors Limited 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Jinhui Shipping」	指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擁有其約 55.69% 權益之附屬公司，其股份於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JIN）；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A 座」	指	中國上海靜安中央商務區金融街中心一期 A 座。

承董事會命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少輝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少輝、吳錦華、吳其鴻及何淑蓮；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建華、徐志賢及邱威廉。